

统计分析

第3期

 方正县统计局 2023年7月31日

2023年上半年方正县主要

经济指标完成情况

上半年，全县各经济行业主管部门，在县委、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，紧紧围绕经济高质量运行目标，自我加压、强化调度、合力攻关，全力推进一系列稳增长政策措施落实落靠，经济运行呈现“加快恢复、稳步向好”的发展态势，扭转了一季度的被动局面，促进了各项主要经济指标健康发展。

全县地区生产总值实现25.7亿元，同比增长4.6%，增速低于全市0.8个百分点。农林牧渔业总产值实现7.3亿元，同比增长4%，列第5位。规上工业增加值实现2.4亿元，同比下降0.3%，低于全市0.3个百分点。固定资产投资实现2.6亿元，同比增长23.6%，高于全市39.5个百分点。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实现10.3亿元，同比增长17.3%，高于全市1.8个百分点。利用内资额实现4.6亿元，同比增长72%，高于全市38.1个百分点。进出口总额同比增长18%，增速低于全市25.9个百分点。地方公共财政预算收入同比增长3.9%，其中税收收入占比35.2%。

1. 增速晋升位次前移

5项主要经济指标增速在9县（市）排名较一季度均实现位次前移。地区生产总值由末位上升到第6位，前移3位；规上工业增加值增速由末位上升到第7位，前移2位；固投、社零额、进出口分别由第三、第四和第四位上升到第二、第三和第三位，均前移1个位次。农林牧渔业总产值保持第5位。

1. 农业生产稳步发展

上半年，农林牧渔及其服务业总产值实现7.32亿元，同比增长4%，增速比一季度提高了2.7个百分点。其中农业产值1.15亿元、占总产值的15.8%、同比增长1.3%，林业产值1.59亿元、占总产值的21.8%、同比增长10%，牧业产值3亿元、占总产值的41.1%、同比增长0.8%，渔业产值1.18亿元、占总产值的16.1%、同比增长3.6%，农林牧渔服务业产值0.39亿元、占总产值的5.2%、同比增长12.6%。

1. 工业负向拉动减弱

上半年，在规上工业的有力带动下，全县全口径工业增加值实现4.87亿元，同比下降3.9%，对GDP拉动力为-0.8%，比一季度收窄1.2个百分点。特别是，占工业67.6%的制造业增加值实现3.3亿元，增速由一季度-12.2%上升到0.1%，对GDP的拉动力由一季度的-1.9%上升为0.01%。

1. 三产拉动优势显著

上半年，第一、二、三产业增加值分别实现3.78亿元、5.36亿元、16.54亿元，增速分别为3.3%、-2.4%、7.3%，比重为14.7:20.9:64.4，对GDP的拉动力分别为0.6%、-0.5%、4.5%。第三产业对GDP增长的贡献率为98.7%，高于行业占比34.3个百分点。第三产业中的8大行业发展呈“七增一降”，“七增”和“一降”行业增加值分别为16亿元和0.5亿元，对GDP的增长的贡献率分别为98%和-0.7%。行业增加值及其增速分别为非营利性服务业5.5亿元、同比增长4.7%，房地产业3.7亿元、同比增长6.8%，金融业3.4亿元、同比增长9.2%，营利性服务业1.6亿元、同比增长11.6%，批发和零售业1.57亿元、同比增长10.8%，住宿和餐饮业0.2亿元、同比增长17.8%，农林牧渔辅助服务业0.1亿元、同比增长9.8%。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0.5亿元、同比下降1.4%。

1. 三大需求协同发展

上半年，全县固定资产投资完成2.58亿元，同比增长23.6%，其中房地产投资1.11亿元，占投资完成额的43%，同比增长19.3倍。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实现10.25亿元，同比增长17.3%，其中新增2户限上零售餐饮企业收入实现670万元，对限上零售餐饮额拉动力为42%。进出口额实现2652万元人民币，同比增长18%，总量列9县（市）5位。

 报送：县委常委，县人大常委会主任、副主任，县政府副县长，县政协主席、副主席，哈尔滨市统计局。